

金融理论前沿知识读物

证券理论 与 实务

陆利华 牟德胜 等编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PDG

编写说明

《证券理论与实务》是为成人教育而编写的教材。根据成人教学的特点，突出其系统性和实用性，注重对实际工作的指导作用。

本书系统地阐述了股份制经济的产生、发展、性质、作用，以及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证券经纪业运作的基本理论和方式。并结合我国现状，介绍了我国股份制经济发展状况，运作方式。在内容上尽量做到通俗易懂。本书不仅可供金融专业成人教育使用，而且可供广大金融干部和财经工作人员自学使用。

本书参编人员（按章节顺序）：万广仁、牟德胜、张志伟、陆利华、张孝健；主编：陆利华、牟德胜；审稿：雷熙明。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借鉴、吸取、引用了部分有关著作的内容，谨此致意。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股份制度	1
第一节 股份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1
一、股份制度的概念	1
二、股份制度的起源	4
三、股份制的发展过程	6
四、股份制的发展趋势	14
第二节 股份制度的性质作用	17
一、股份制的特征	17
二、股份制的性质	20
三、股份制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作用	22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股份制	25
一、建立股份制的必要性	25
二、我国股份制试点的概况	28
三、股份制试点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33
四、我国股份经济发展的前景	40
第二章 股份公司	43
第一节 股份公司的概述	43
一、股份公司的发展简史	43
二、股份公司的含义	45
三、股份公司的基本特征	46
四、股份公司的种类	48
第二节 股份公司的设立	53
一、股份公司的设立条件	53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程序	56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组织机构	59
一、股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	59
二、股份公司的常设权力机构——董事会	61
三、股份公司的常设监察机构——监事会	65
四、股份公司权力的执行者——经理人员	67
第四节 股份公司的资本构成及收入分配	68
一、股份公司的资本构成	68
二、股份公司的收入分配	71
第五节 股份公司合并与解散	74
一、公司的合并	74
二、公司的分立	81
三、公司的重整	82
四、公司的终止与清算	86
第三章 股票和股票市场	90
第一节 股票及其种类	90
一、有价股票和证券	90
二、股票的性质和特点	91
三、股票的种类	92
第二节 股票发行市场	93
一、发行市场的概念	93
二、发行股票种类的选择	94
三、股票发行方式	94
四、股票发行价格	97
五、股票发行的条件、手续和程序	98
六、股票发行时机	99
第三节 股票交易市场	99
一、交易市场的概念	99

二、股票上市制度	101
三、股票上市的好处	103
四、股票交易价格	104
第四章 证券交易所	108
第一节 证券交易所概述	108
一、证券交易所的起源	108
二、证券交易所的组织形式	109
三、证券交易所的组织管理	111
四、我国的证券交易所	112
五、国家对证券交易所的管理	115
第二节 证券交易程序和方式	116
一、证券交易程序	116
二、证券交易方式	119
第三节 股票价格指数	123
一、股票价格指数的概念	123
二、股票价格指数的主要计算方法	124
三、世界几种主要的股票价格指数	125
四、我国上海指数和深圳股票指数	128
第四节 证券投资基本知识和技巧	129
一、证券投资的目标、风险和原则	129
二、证券投资基础分析	132
三、证券投资的技术分析	136
第五章 债 券	142
第一节 债券的概念和种类	142
一、债券的基本概念	142
二、债券的种类	144
三、债券的利率收益	146
第二节 债券的发行市场	148

一、发行市场的概念	148
二、债券的发行方式	149
三、债券的资信等级	149
四、债券的发程序	150
五、债券偿还方式	152
第三节 债券的流通市场	153
一、债券交易市场的概念	153
二、债券上市制度	154
三、债券买卖方式	156
四、债券行情	157
第四节 债券的管理	158
一、债券管理的一般目标	158
二、公司债的管理	160
三、内债的管理	160
四、外债的管理	162
第六章 证券经纪业	164
第一节 证券经纪业概述	164
一、证券经纪业概念	164
二、证券商种类	164
三、证券经纪商的职能	166
四、经纪业的前景	167
第二节 证券发行市场中的经纪业	168
一、发行市场上如何选择经纪人——证券商	168
二、发行市场上的发行委托方式	169
三、佣金和手续费	171
第三节 证券交易市场中的经纪业	171
一、证券上市过程中的证券商	171
二、证券交易过程中的证券商	172

目 录

三、债券交易过程中的证券商	177
四、佣金和手续费	178
第四节 对证券经纪业的管理	178
一、注册登记管理	179
二、对证券经纪商的管理	180
三、对证券承销商的管理	181
四、对证券自营商的管理	181
五、对证券商柜台交易(店头市场)业务的管理	182
六、对证券商违法作弊行为的处理	182

第一章 股份制度

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浪潮中，股份制作作为一种新的企业组织形式，出现在社会主义经济之中，并以极其强大的生命力在发展和壮大。

党的十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进一步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现代企业按照财产构成可以有多种组织形式。国有企业实行公司制，……公司可以有不同的类型。具备条件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单一投资主体的可依法改组为独资公司。多个投资主体的可依法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由此可见，研究、推进股份制度是贯彻中央决定推行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工作之一。

第一节 股份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一、股份制度的概念

（一）股份制度的概念

股份制即股份制度或股份制经济，就是按一定的法规程序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建立法人企业，并按投资入股的份额参与

企业的管理和分配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和财产制度。

股份制概念的定义，它可以有广义和狭义两种不同的界定：从广义上讲，凡是不同所有者共同出资创建企业的财产组织形式，都属股份制，它包括：合作企业、合伙企业和股份公司。从狭义上讲，股份制则单指股份公司。它是通过发行股票，按股份筹集资本，建立股份公司进行生产经营的一种财产组织形式。

股份公司在法律上具有社会法人的地位与资格。

（二）股份制的组织形式和经营方式

股份制既是一种财产组织形式，也是一种企业的经营方式。

1. 股份制是一种财产组织形式

企业从事生产、经营必须有从事生产经营的资产，这些资产包括物质财富和货币，其价值形态就是资本。一个企业的资产如果归单一的所有者所有，它就是独资企业。如资本主义社会的资本家办的企业。如社会主义社会单一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如果是多个所有者共有的企业，就有一个集资的问题。集资要确认和确定它的资产所有权，科学的办法就是实行股份制。股份制的财产组织形式就是：企业资本采取按股份投资的办法把资本筹集起来，即把全部投资划分成若干股，每股若干货币单位。按投资者入股的份额发给股票，股票的所有者也就是企业的股东。

股份制筹集资本的原则：入股自愿；股权平等；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股份制这种财产组织形式，它的科学性在于：明确哪些股份归谁所有，这是对所有者的确认（定性）；同时明确谁有多少股，这是对所有权的确定（定量）。企业的资本通过所有权及资本数量的确认和确定，使资本归属明确化，这是所有制的科学化。资

本主义从私有制出发，经过长期的发展，逐步形成一套处理产权关系的科学方法——股份制。这种科学方法同样可以用来处理公有制的产权关系。

总之，股份制这种财产组织形式，是一种处理产权关系的科学方法，也是所有制的科学化，不仅运用于处理私有制产权关系，同样也适用于处理公有制产权关系。

2. 股份制是一种企业经营方式

股份制的经营方式是由股份制企业的产权关系决定的。股份制企业又叫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在经营方式上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由股东（代表）会议通过选举产生董事会，由董事会制订经营决策并聘任经理。经理主持日常经济管理和生产经营的指挥工作。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这种经营方式是一种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的经营方式，即股份制经营方式。

股份制的经营方式同股份制的财产组织形式是相互联结、相辅相成的。

（三）股份制的主体

股份制是不同所有者共同出资创建企业的这种财产组织形式。股份制的主体是股东，也就是不同所有者。因为不同所有者出了资，提供创建企业、经营业务的资本，所以，所有者即股东是股份制的主体。

股份制的主体，即不同所有者，没有特指的界限。这里不同所有者的“不同”，是一个非常广阔的泛指。最基本的涵义包括：

1. 不同所有者是指在同一社会内的不同所有者

例如，在我国社会主义社会里，不同所有者是指：国有企

业；集体企业；私营工商业；个体工商户；职工；农民等。他们是不同财产所有者，当他们拿钱购买股票就成为出资共同创建企业的主体。这是第一个“不同”的涵义。

2. 不同所有者又指不同国家的所有者

这表现在某种股票除在国内发行外，同时又在国外发行，这种股票发行作法各国都有。例如，我国股票发行上市就分 A 股和 B 股。A 股是对国内发行，即发行对象是国内的法人或公民。B 股是对国外发行，即发行对象是国外企业和个人。不管划分 A 股 B 股今后如何完善，但它切实说明了不同所有者包含不同国家的所有者。

3. 不同所有者还指不同社会的所有者

股份制不是资本主义社会专有的。在资本主义社会，股份制则为资本主义服务。在社会主义社会，股份制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这个“不同”说明：不同社会的所有者决定股份制的不同性质。

二、股份制度的起源

股份制虽然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到成熟阶段才得到高度和广泛发展的，但不能说股份制是资本主义特有的经济现象。

总之，股份制的雏型产生于中世纪，真正意义的股份制产生于资本主义社会中期。

股份制产生不是偶然的现象，而是有着极为深刻的历史经济的客观必然性。也就是说，在一定的条件基础上股份制产生是必然的。股份制产生的条件是诸方面的，其主要条件是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商品经济和高度发展的信用制度。因此，可以说股份

制是商品经济与信用制度发展的产物。

1. 发达的商品经济是股份制产生的首要条件

在资本主义初期，由于工业革命和农业资本主义发展，以机器为主的工厂工业，取代了以手工技术为基础的工场手工业。使整个社会生产从小生产转变为社会化大生产，使简单商品生产同时转变为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商品生产。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客观上要求提高生产资料社会化程度，要求扩大生产规模，从而也就要求迅速集中大量社会资本。也就是企业规模大了，办企业的资本最低限额也必然提高。正是在这样的条件下，作为一种集资的形式，股份制应运而生了，而股份制这种财产组织形式，正是一种解决迅速集中社会资本的形式，并且可以为筹建大企业迅速提供巨额资本。

同时，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不仅企业规模扩大了，而且企业之间的竞争也加剧了。商品生产经营资本家为了在竞争中站住脚并力争扩大市场占有率，以求在竞争中取得高额利润，必须积极扩大自己的生产规模，采取先进技术，因而也必然要加速增大企业的资本额。在竞争的推动下，不仅促使单个资本为了生存而相互联合，而且促使企业采用股份制取得在竞争中的有利地位。这也是股份制产生的原因之一。

2. 高度发展的信用制度是股份制产生的必要条件

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股份制的产生不仅同发达的商品经济下的资本迅速集中相联系，而且同高度发展的资本主义信用制度相联系。资本主义股份制企业是通过发行股票而集资经营的企业。如果没有在商品经济发展基础上的信用制度和股票市场，股票的发行和推销是不可能的。可以说，信用制度是资本主义的

私人企业逐步转化为资本主义的股份公司的必要条件。信用制度之所以能成为资本主义股份制产生的必要条件，其原因在于信用制度和股份制都是实现资本集中的组织形式。正是因为资本主义信用制度和股份制都是实现资本集中的组织形式，所以两者是互相联系，互相促进的。

三、股份制的发展过程

股份制从产生到完善经历了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股份制的发展过程，大致经历的阶段是：原始股份制；近代股份制；现代股份制。

（一）原始股份制

从罗马帝国时期公司的起源到 15 世纪中世纪末期，在这个漫长的时期里，公司在组织上、数量上、规模上、经营上都不断地向前发展，为近代公司和现代意义上的公司的出现作好了经济、组织上的准备。但是，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公司的发展仍是处于一种幼稚的、原始的状态。因此，可以把这一时期的公司称为原始公司，对这一时期的股份制相应地称它为原始股份制。

1. 原始股份制的几种形式

（1）原始股份银行

当时在意大利的商业城市中，高利贷起被禁止的，所以放款人只得采取一种权宜的办法，就是以一个个体的名义出面，来掩盖自己的身份。这种办法尽管也有危险，但可以保护个人。于是股份银行便出现了。15 世纪热那亚的圣乔治银行就是一个例子。

（2）原始商业公司

在中世纪意大利（1100—1300 年），热那亚组织了真正的商

业公司。这种公司是发售股票，分配利润并分担风险的。它是一个真正的股份公司。它的组织形式是热那亚在商业史上的一个重要贡献。在中世纪后期它流传到别处而被采用。

(3) 原始商业团体

在 11 世纪末，意大利的商业出现了都市商业和大商业的不同商业集团。都市商业集中在城市、郊区和地区，都市商业只掌握少量的资财，出售为数不多的商品。都市商业的范围非常有限，它相当或类似现今的零售商贩，但它又是大商业的社会经济基础。大商业主要包括大商人、运输组织、船舶所有者、银行家等。他们组织了范围较大的全国和国际贸易。他们从事的贸易主要有奢侈品、香料、毛皮、纺织品、制造业所需要的原料等物品的交易和信用业务。他们从事的业务经营一方面需要大量的资金，另一方面也能带来巨大的利润收益。为此，他们常常把资本汇总在一起，并共同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他们以有限责任的方式，组织了商业集团。这种商业集团为以后的有限责任公司开辟了先河。

(4) 原始的合资企业和合伙企业

15 世纪的意大利在文艺复兴时期所采用的企业组织的类型主要是合资企业和合伙企业。合资企业通常用于一次性交易、矿藏勘探或冒险事业。合资企业向政府申请，获得营业执照之后，就分成各股，每个股东按比例分摊企业的费用和分享利润。合伙企业主要是工商业公司所使用。当时许多大公司是一种组织紧密的合伙企业，这种合伙企业有时成为一种联合投资信托公司和控股公司。

2. 原始股份制原始性的主要特点

(1) 没有明确的公司法律规范

依法成立是公司的重要特点之一。而原始公司在其合伙内容、经营方式、分配办法等方面，都没有明确的法律规范。

(2) 组织上的合伙性

合伙企业之原始性主要表现在：投资的短期性和组织上的不稳定性。投资的短期性，就是原始公司往往是为了一次交易或几次交易，或为了每次航海筹集资本而合伙。当这种交易、航海等完成后，参与者往往就收回股本和分取利润。组织上的不稳定性与投资短期性是相关的，合伙性决定了原始公司很容易夭折，不能延续持久。

(3) 规模的局限性

具有合伙性的原始公司，虽然能够比独资企业筹集到更多的资本，使得企业规模能够比独资企业的规模大些，但囿于当时的商品经济条件与信用制度条件，而集资毕竟是有限的，所以，原始合伙企业的规模具有局限性。

(4) 数量上的有限性

在漫长的原始公司的发展过程中，尽管现今没有确切的统计资料，但从有关史料中分析，可以肯定原始公司在数量上是有限的。这种数量上的有限性主要是指原始公司当时没有成为大量的、普遍的和占主导地位的经济组织形式。

当然，原始公司即原始股份制有诸多的原始性，但它仍是很重要的历史阶段，其历史经验是宝贵的。原始公司是股份制发展过程中的一个特定的历史形态，没有原始公司的先驱，就没有近代公司和现代公司。也就是说：没有原始股份制，也就没有近代股份制和现代股份制。

(二) 近代股份制

1. 近代股份制的社会经济条件

从16—18世纪这300年，是由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的时期。在这期间，资产阶级运用新确立的上层建筑，巩固和发展了资本主义经济。并在这个基础上进行了产业革命。通过产业革命，完成了由工场手工业向机器大工业的过渡，为资本主义制度奠定了物质技术基础，使资本主义制度最后战胜封建制度，并使资本主义制度确立起来。在这一过程中，股份制得到了发展，并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随着产业革命的开展和完成，科学技术的进步，机器大工业的建立，生产力的提高和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商品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在这个社会经济条件下，股份制就有了长足的发展，并逐步走向成熟。

2. 近代股份制的特点

从15—19世纪末，是一个由原始股份制向现代股份制过渡的时期，这个时期股份制发展的主要特点简述如下。

(1) 开始有了法律规范。在英国，詹姆士一世统治时期（17世纪上半叶）首次确认了公司作为一个独立法人的观点；1826年，颁布条例给股份银行以一般的法律认可；1855年，认可了公司有限责任制；1862年，颁布了股份公司法。

在德国：德国家族营业团体很盛行，1673年，颁布条例以法律形式确认家族营业团体为公司制度。它是后来发展成为无限公司和有限公司的雏型。

在法国：法国1870年，颁布《法国商法典》开始有了关于公司的规定。

在美国：美国到了1875年，大多数州都为公司的发展制定

了法律。

有关公司的法律规范的制定和实施，促进了股份制的健康发展，也是股份制逐步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之一。

(2) 股份公司同对外进行殖民扩张、对内进行资本原始积累相联系。这是当时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在当时社会历史背景下，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出自于殖民扩张、对外贸易、进行资本原始积累的目的，在美国、荷兰、法国、丹麦、葡萄牙等国出现了一批由政府特许建立的、具有在国外某些地区的贸易垄断特权的贸易公司。在这类贸易公司中，规模最大，影响最大的要数英国的东印度公司，还有英国的阿非利加公司、哈得逊公司。

英国的东印度公司成立于1600年，定名全称：“伦敦商人对印度贸易公司。”成立初筹集股本6.3万英镑。从伊丽莎白女王那儿获得了特许状，取得了掠夺印度和垄断远东贸易的特权。东印度公司首先是用武力征服印度，征服后就成了印度国的太上皇。不仅进行贸易垄断，而且苛征田赋、征收苛刻的税金、勒索土邦纳贡，甚至洗劫宫廷国库。把印度变成了英国资本原始积累的重要源泉。据载，东印度公司拥有股本由1600年成立时的6.8万英镑，到1680年增加到160万英镑，增长了几十倍。与此同时，从印度搜刮的财富达数以亿计的英镑。

(3) 组织形式逐步转向以股份集资经营为主，逐步地向现代公司过渡。当时上述的那些特许公司可分成两类：

一类是合组公司：没有共同资本，凡是具有相当资格的人，都可以缴若干入伙金，加入该组。但各自的资本由各自经理持有，贸易风险也是由各自负担。对于公司的义务，就是遵守公司的规约。